

有人声称掌握20万市民的电话号码、姓名、单位、职务等信息并出售

一万私人电话公然叫卖200元

本报7月31日讯(记者 张凯) 近日,有人发小广告公开出售市民的电话信息,称自己手中掌握有约20万个滨州企业老板、政府官员和社会名流的个人电话等信息,“10000个电话号码卖200元钱,买多了还能便宜”,而卖主提供的12个电话号码竟然都真实有效。

27日下午,记者无意间发现一张“专业短信群发,资源丰富,准确率高”的小广告,随后,记者以买电话号码做广告为由联系到了卖主郭某。郭某声称,他手中有约20万个滨州市民的电话信息,

分为银座会员、鲁滨金店会员、药店登记顾客、政府官员、企业老板等多个类别,此外电话号码还按照地域行政划分为滨城区、邹平县、无棣县、博兴县等。

“10000个号码卖200块钱,如果要多了还能便宜。”郭某告诉记者,他手里不但有电话号码,还有短信群发设备,“如果我给你群发的话,一个号码收费五分钱”。而郭某更是直言自己能够弄到一些政府官员和企业老板等人的专门信息,“这些号码都能提供,还能把姓名、单位和职务一同和电话号码卖给你”。

为验证郭某所言是否真实,记者要求其提供部分电话号码以供验证。当记者询问“有些年轻人的资料没?有钱人的,老板、政府官员之类的。”郭某回复,“太多了,有钱人的,老板、政府官员之类的(都有)”。为证明自己所言属实,郭某还说,“先给你有钱人的(号码),老板、政府官员之类的,带人名的”,而且郭某一再强调,这些号码自己经常使用,绝对真实有效。

随后,郭某发给记者一张带有12个人的电话信息的截图,从内容上看,这12个人均为企业负

责人,大部分为本地企业,也有部分驻滨州的外地企业。正如郭某所说,名单上不仅有家庭电话和手机号码,还有企业名称,负责人姓名和职务,且这些个人信息前都有统一的数字编号。

按名单上的个人信息,记者拨打了其中任意两个号码,经核实,两人信息均准确无误。记者又逐个拨打这张截图上的电话号码发现,郭某提供给记者的信息均真实有效。其中一企业老板在接受记者核实信息时表示,他经常收到很多垃圾短信,这次明白是什么原因了。

说好免费送货安装

送楼上竟加收运费

本报7月31日讯(通讯员 王晓平 见习记者 于荣花) 邹平的陆先生在一家家居公司买了实木复合门并签订了免费送货、免费安装的协议,可是门被送到楼下陆先生却被告知因楼层太高要交50元搬运费。邹平县消协经调解,家居公司承担搬运费50元,并负责给陆先生免费安装到位,同时向陆先生赔礼道歉。

“我新房装修买的门,说好了今天来给我安装,到了楼下却莫名其妙地又多加了50元的扛运费,说什么‘只负责免费安装不负责扛上楼’,这额外收取的费用,是什么道理?”7月24日,邹平县消协接到消费者陆先生的投诉。

原来,一个多月前陆先生拿到了新房钥匙,随后从一家家居公司订了4套实木复合门,每套850元,并且说好是免费送货、免费安装。但7月24日家居公司把门送到楼下后,却打电话给陆先生说,由于陆先生家住六楼,楼层太高又没有电梯,所以要另外加收50元的搬运费。

陆先生一听,觉得有点不可思议,明明讲好的事情怎么突然又有了新的费用?于是,他给家居公司打电话了解情况,该家居公司销售人员说,送货公司与家居公司是两码事,与他们无关,所加50元钱搬运费应该与送货公司协商。陆先生则坚持认为,自己是与家居公司买的门,同样也是和家居公司签的协议,所以家居公司就应该按照协议负责送货上门并安装到位。在双方争论不休的情况下,陆先生打电话投诉到了邹平县消协。

消协工作人员接到投诉后,立即赶往家居公司了解情况。经查阅订货协议、购货凭证、询问销售人员后,确认情况属实。经调解,由家居公司承担搬运费50元,负责给陆先生免费安装到位,并向陆先生赔礼道歉。

饮用水源受到污染

蒲湖水库周边丢了不少垃圾



▲蒲湖水库周边散落着雪糕棒、塑料袋等生活垃圾。

►在水库钓鱼的市民对身后“严禁钓鱼”的警示墙熟视无睹。

见习记者 张璇 摄



本报7月31日讯(见习记者 张牟幸子 张璇) 近日,有读者拨打本报电话反映,作为市区的饮用水源之一,蒲湖水库正在遭受污染,水库周围垃圾遍地而且还有市民在水库垂钓和游泳。

7月28日上午,记者来到蒲湖水库看到,水库周边以及水库堤坝上散落着雪糕棒、塑料袋和饭盒等生活垃圾,在水库堤坝旁还有几位市民正在钓鱼,而身后就是一块写着“严禁钓鱼”的警示墙。

在水库周围摆摊卖冷饮和小吃的小商贩也不少,隔不远就有一个摊位。记者看到,前来吃饭或者喝冷饮的游客不在少数,

而这些摊位产生的垃圾就被扔在水库周围。

在附近游玩的市民表示,蒲湖水库内侧和周边经常有生活垃圾,来这里游玩的市民都是自带吃的喝的,或者在附近买些吃的,吃完了就顺手把垃圾扔在地上,“主要是这里也没有垃圾箱,为了扔垃圾而跑到蒲湖公园里有点远。”

在附近做生意的小贩告诉记者,蒲湖风景区刚建好的时候,水库周围是设置了垃圾箱的,“但是有些来蒲湖玩的市民会乱丢垃圾,尤其是到了晚上,有些人还把垃圾箱踢来踢去,还有用东西砸的,再结实的垃圾箱

也经不住这么破坏啊,反正到最后一个一个一个的都坏了。”另一位商贩也告诉记者,来水库钓鱼的人每天都挺多的,“也管不了,说是不让钓鱼,但是负责巡逻监管的一走,就又会来很多钓鱼的人,不光是钓鱼的,还有很多在里面游泳的。”

记者了解到,蒲湖水库是市民主要的饮用水源之一,由市自来水公司负责管理。自来水公司保安科李科长解释说,蒲湖水库周围以前设置过垃圾箱,就在周围松树的间隙里,但是全被游客弄烂了。蒲湖水库也不允许市民垂钓和游泳,但是管理人员只能进行劝告,并没有执法权,所以

对于游客的不文明行为自来水公司也是很无奈。

李科长表示,市里曾出台过关于水源管理的相关规定,规定中明确写着“在水源地游泳罚款50元,钓鱼罚款50元,破坏公共设施罚款200—300元”,“自来水公司没有执法权,如果真的能罚款,就很容易遏制住这些不文明行为。”

最后,李科长表示,蒲湖水库是滨州市民的主要饮用水源,希望市民能够共同爱护公共环境,保护饮用水源不被污染,“这关系到滨州市民的切身利益,所以希望大家能一起维护这个水库,做一个文明的市民。”

家电下乡补贴

遭经销商私吞

本报7月31日讯(通讯员 赵剑 王志强 见习记者 于荣花) 购买了“家电下乡”中标电脑,却没有得到商家的告知,更没有得到13%的家电下乡补贴。近日,准大学生刘涛(化名)通过阳信县消协获得了应有的补贴。

原来,刘涛今年参加高考,成绩还不错,突破了本科一批录取线,全家人都很高兴,为了表示奖励,其父母于7月16日在阳信县某家电销售店为其购买了一台品牌电脑。刘涛在浏览网页时不经意间得知自己购买的电脑为“家电下乡”中标产品,经查询,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消费者购买此型号电脑可以获得13%的家电下乡补贴。

刘涛经询问父母后得知经销商根本就没有告知这款电脑是“家电下乡”产品,更没有给予13%的直补。于是刘涛和父母一同到经销店对13%的家电下乡补贴问题进行咨询,但经销商王某否认该型号电脑为“家电下乡”中标产品,拒绝直补13%。于是刘涛投诉到了阳信县消协。

受理了刘涛的投诉后,阳信县消协工作人员立即展开调查证明刘涛投诉属实。消协依据相关规定要求经营者王某向消费者退还多收取的13%购机款。

在责令经销商王某退还13%直补款的同时,消协工作人员还将经销商王某隐瞒“家电下乡”产品事实、牟取不正当利益一事移交工商部门另案查处。

79岁老翁骑电动三轮遇车祸

交警提醒,老人尽量不要骑电动车上街

本报7月31日讯(见习记者 张牟幸子 张璇) 7月31日上午,一位年近八旬的老人骑电动三轮车发生车祸,后被送入医院治疗。虽然电动车事故频发,但是对于电动车的交通管理仍有很多空白,相对于机动车而言,电动车未限制驾驶人年龄就是其一。

7月31日上午9时许,在黄七渤九交叉口处,79岁的崔老先生骑电动三轮车因拐弯太急撞到了一辆正在等待红灯的银白色轿车上,崔先生头部受伤出

血。当时正在附近打扫卫生的环卫工说,当时这辆银白色的轿车正在等红灯,这位老先生骑着电动三轮车在后面,可能是看见轿车停下了,就想拐弯避免撞上,“这个老大爷拐弯拐得太急了,一下子就摔在地上了,而且这路上还刚刚洒过水,这么急很容易就摔倒了。”

轿车车主王女士说,自己当时看到红灯就停了,这位老大爷从后面撞上来的,“当时他还坐起来想走,我一看他头部出血了,万一再有什么事情呢,就赶

快打了120,还是救人要紧。”救护车赶到后随即将来人送到市人民医院救治。

随后东城交警大队事故科工作人员赶到现场,经过一系列现场勘察,初步确定了事故原因。处理事故的交警告诉记者,崔老先生骑着电动车越线到了机动车道,然后因为拐弯太急而撞到了这辆银白色的轿车上,根据现场初步判断,崔先生应承担主要责任。

针对很多老年人骑电动车上路容易发生的情况,记

者咨询了东城交警大队事故科李科长,李科长表示,现在电动车出事故确实比较多,但是老年人骑电动车出事故的情况并未做具体的统计,也没有限制驾驶电动车的年龄,“机动车驾驶是限制年龄的,电动车属于非机动车辆,目前也没有规定限制驾驶年龄。相对而言,老年人骑电动车是比较危险的,因为老年人的反应能力有些慢,所以年龄大的老人尽量不要骑电动车上街,可以选择乘公交车和出租车。”